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

送达公告

应国旺 林海珍：

本机关于2026年07月21日依法制发沪(宝)顾府告字(2026)第080258号《权利义务告知书》，因直接送达、邮寄送达无果，本机关依法向你公告送达。

你应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天内到本机关内领取该文书，否则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第一款之规定，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，经过三十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

2026年08月27日

联系人：范润琳　　联系电话：66029310

地址：宝安公路888号